

阳台上的春天

周成芳（重庆开州）

一夜春风来，城外的乡间，那一树一树的桃花、李花、樱花竞相开放，开得娇艳欲滴，热烈奔放。城内的公园里也是鸟语花香，百花争艳，就连所住小区也已花开满园。

花开春来到，可我阳台上的花草却仍然是枯的，黄的，一如寒冬时萧瑟的模样。

花架最中心的两盆月季自寒冬起进入休眠期，之前我并没在意，人都需要适当休息呢，更何况植物。可当我已换春装，它们却仍在沉睡，连伸个懒腰的迹象都没有。好几个清晨，我早早起床来到阳台，蹲下身子，端起花盆仔细瞧了又瞧，看了又看，恍然间见有一个微小的花苞，再揉一揉双眼仔细看，终是一场幻觉。

阳台不大，却有三盆茉莉，去年从花市买回时开得正欢，整个屋子都充满香气。其中有一盆开出的花，先是粉红，没几天就渐渐变成雪白，开了很久才凋谢，先生说那叫双色茉莉。今年的花期已到，花盆里却是整片整片的绿叶。

花架旁的那株三角梅，与它相见时，它在朋友家的露台上冲我微笑，我一眼就爱上了它，随后将它带回了家。红艳艳的一大盆，让小小阳台充满无限生机。我对

它格外厚爱，特意更换了大花钵。听人说三角梅耐旱，只要天气好，我都会陪它一起晒太阳。冬去春来，我耐心地等待它重新绽放，可等待我的，竟然是它的整个身子都变得光秃秃的。

我似乎有些泄气了，为了伺候这些宝贝，我也没少花精力，上网学习如何浇水、修枝、松土。淘米水营养丰富、茶叶水会让花开得茂盛、鸡蛋壳可以施肥，这些我都如数家珍。

懊恼之余，我将那株已成光杆的三角梅拍成照片发在朋友圈，并附上一句“此株三角梅从去年冬天脱下红裙，到现在还在裸睡。”一个“裸”字令不少圈友开怀，倒有一个圈友认真地评论：“妹子，这是正常规律啊，先开花再长叶”。是吗？我特意上网查询，还真有此说法。

山间的桃花李花已纷纷凋谢，日子走着走着就进入了四月。

低落的日子，我一个人去外地散心。某天，见先生发了朋友圈“阳台上的春天”，旁边配有一盆植物开花的图片。我有些惊讶，这是我家阳台么？

我喜滋滋地回到家里，果然是一直默默呆在阳台角落的那盆长寿花开了，先是一朵两朵，接下来几天，一共开了 10 多朵。粉红的花儿摇曳着身姿，在风中不停地舞动。我一直少于打理它，没料到它竟然是我阳台上最早的报春花。我还惊喜地发现，那两盆昏睡已久的月季正含苞欲放。更叫人激动的是，那株已成光杆的三角梅，枝条上已长出青翠欲滴的嫩叶。

还有那盆芙蓉花，那是前不久母亲

从朋友家移栽的，叶子一直蔫头耷脑，我并不看好它，将它种在闲置的花盆里，母亲却说这花生命力强，只要按时浇水，肯定会存活。我将信将疑，将那些枯叶剪去，慢慢地竟然长出新叶，且一天比一天茂盛，让我不得不惊叹这些植物旺盛的生命力。

人间四月天，这些花花草草如同进入青春期的少女，一天比一天俏丽。小小阳台上仿佛一瞬间便从冬日萧瑟走到了春光灿烂。每一个清晨，我醒来的第一件事，就是来到阳台，瞧一瞧哪些植物又开花了，哪些正在含苞，这每一片绿叶，每一朵花儿都让我心生爱怜与欢喜。

古人云：惜春长怕花开早，这些迟迟开放的花儿，为小小阳台带来浓浓春意，也带给我生活的希望和欣喜。

诗意的生活汇聚力量

——诗人红狼乡土诗赏析

王慧骐（江苏南京）

心莲的叶脉

（外一首）

贾璋岷（四川成都）

云霄的空蒙，聚集起摇摇欲坠
等待雨滴我在凝望，等不来
哪怕喷着白亮的水幕雾丝
没有惊扰与摇动的瓔珞
空灵中的透明

云旗飘过，然后镜头低垂
挪开的目光，有了光的阴影
了无挂碍的梵音吞吞吐吐
圆润的烟霭弥漫出花蒂

花蒂，再次绽放出绿叶叶片
有一道道痕迹，梵音与花蒂的混响
露珠，就在心莲叶脉里

屋檐滴水

搁下笔打了个盹
翻动一页页清样像搅动海水，哗哗作响
一只海鸥斜着飞来衔一串麦穗
金黄金黄的船，漏了水
很大的模样，奇怪的水珠很大很急
淋在我没戴帽子的头上
（船漏水水咋会溅湿头发？）
白玉跳珠，轮船莫非来了甘露的犒赏？

突然我醒了，听到滴答声
一桌的稿纸溅起波浪，屋檐滴着水
夏夜真是说不出的清爽
我还存在，我在工作
我有我看不完的清样
隔壁一串笑声
就像挂在屋檐的细雨
霏霏流淌

诗人李国仁给自己取了一个很有意思的笔名：红狼。记得齐秦当年曾唱过一首很著名的歌《我是一匹来自北方的狼》，我不知道国仁兄是不是受到这个启发？红狼，除了奔逐、勇猛，似乎还多了点吉祥和喜庆的色彩。

这个红狼不在北方，在四川。他出版过长篇小说，还出过两部散文集和三部诗歌集，属于十八般兵器全能使的那种。不过我孤陋寡闻直至近年才知道他。他和我所敬重的评论家秦兆基先生是熟识多年的忘年交。秦先生为他的小说写过评论，并且发给我看了。我和国仁兄于是互加了微信，彼此有了交流。他把他的组诗《乡村帖》发给我，我读了，发现他是一个真正意义上的乡土诗人。他虽在成都生活多年，但他的魂魄，在我看来却是留在了那块从小生长的土地之上。他的诗没有半点雕琢，信手写来的，是一幅幅最原始最古朴也最本真的乡村风俗画。生活在他这儿不做任何粉饰，张三李四王二麻子，他给他的乡人画的素描，全都是活生生的，就像你曾经见过的一些真人一样。跟着他笔下的那些场面，你感觉到你的脚已踏进了那座山里的那个村子，和诗人一块，听一群操着浓厚乡音的农人在讲话，在哭笑，甚至感受到他们背负生活的喘息之声。

试挑一首《乡村帖》里的诗，来领略红狼独具一格的诗歌风采。这首诗的诗名叫《白杨湾，半年死了六个人》，完全一副直白、写实的笔法：

白杨湾在海拔 800 米的山湾里 / 是一个不足百人的居民小组 / 平常在家的，加上在县城做零工的 / 也只有二三十人……

这是一首叙事特征比较明显的诗，叙述中，在详略的把握上能见出功力。只讲事情本身，而不展开来龙去脉；情愫的注入，贴切自然，恰到好处，起到画龙点睛的作用。起首一节，拉开场景，营造气氛，不玩花头，近乎新闻通讯的单刀直入。接下来故事进入内核，先写“荣华子的娘”“因患肝癌，死于六月”“荣华子从福建的工地”赶回来，“穿上了孝衣，还感觉冷”，这里的“冷”尽泻一种悲凉，诗人试图把“荣华子”的感觉传递给每一个读

诗的人。作者在描述上所显现的冷静，恰恰让我从字行里读出了四下飞溅的泪水。诗的后节他以简笔写三位老人的死：“我”的“岳父”“狗娃儿的爹”“中华子他娘”，短短一个月里，“先走的”“坟上还没长出草来”，“后面又添两座新坟”，悲伤接着悲伤，苦难捧着苦难，“小小的白杨湾”“已盛不下那么多的泪水”，悲情的浪涛在其笔墨间可谓一浪高过一浪。

这首诗所表现的内容，我以为是真实的；阅读上没有任何障碍，因此无疑也是通俗的。它是生活的一种还原和再现。无需做什么艺术性的虚构，诗人清楚，最强的力量正是在于生活本身，而这样的

写法反倒构成了特定情境下凸现民俗特质的原生态风貌。“该吃则吃，该笑还笑”，是本真的，更是辛酸的，它所阐释的其实是此处的山民不为悲哀所压倒的生活态度；“来不及哭泣”，道出的是他们内在的情感；“赶快让死者 / 入土为安”，则是一种顺应天道的朴素的祈愿。

平素偶尔读一些诗，对那种平白如话风格的会更容易接受和亲近。红狼的诗歌，他对生活的切人表现出他的学养，但更重要的还是一种生命的体验。他的深刻，常常就在那些不动声色的对最平凡事物的观照与描述之中，反映出人性的美而露出诗歌的光芒。



甘孜风光之七 龚建忠 摄

记忆中的刺梨子

天府师一八年级六班 赖愿玲

时间就像一条长河，而我们便是河下的水草。——题记

日月忽其不淹兮，春与秋其代序。时光如白驹般过隙，飞逝而过。时光荏苒，日月如梭。我的青春年华还有一大把，可妈妈的青春已经过去。

那天周五回家，身体不舒服的妈妈提出和我睡，看着打不起精神的妈妈我想让她高兴起来，于是提议让妈妈讲述她的童年生活。

依偎在母亲怀里，妈妈左思右想：“给你讲什么呢？好像已经讲得差不多了！”看着她紧皱的眉头，我说，不如讲“刺梨子果子吧！”曾多次看见母亲在讲刺梨子果实时，脸上的喜悦表情，后来才知道刺梨子果果于妈妈而言，是很重要的，那是贯穿了她整个青春年华！

很小的时候回老家，曾见过几回，刺梨子果果浑身带着刺，远望过去像只小刺猬，一个有李子那么大，入口先涩后回甜，可惜的是那年回老家时，果子还没成熟，青涩的果子自然甜不到哪去！对这个果子的最初印象也不是很好。现在，重新认识妈妈的老朋友——刺梨子果子。“儿时记忆梦回多，花果满山放野

坡。肉刺身香鼓腹，欲折又罢儿蹉跎”。四月天，河边山沟旁，桃花、梨花正吐芬芳，而刺梨花却备受冷落才抽芽吐绿。到了五月，刺梨花便才竞相开放，刺梨花是野花，刺梨果是野果，在山沟边，小河边，大山中到处都有它的身影，它默默伫立，像朴素的农民，虽不繁荣艳丽，却纯得别有一番滋味。

都说一方水土养一方人，在老家的山坳里，树上悬挂着一颗颗黄橙橙的刺梨子果果，它们不娇不作，热情又张扬，吸引着大人、小孩去摘取，而摘果就是母亲最乐于做的一件事儿了。果子树并不是很高，母亲常常喜欢蹦起来摘取，比谁跳得高比谁摘得大，便成了她们那个年代的乐趣。再用手把果子上的刺撮掉，只留下黄灿灿、饱满的果肉。入口下去，先涩后回甜，这是母亲对它的评价。

在城市中，这样的果子却很少见，生命力顽强的野果都跑到山村了，城里的孩子从来不需要这样满身带刺的野果成为他们的零食，而野果就成了大自然赠予山中孩子们最好的礼物。

如今，三十年过去了，很少回家的母亲也再没见过儿时的刺梨子果果了，那晚与她聊过后仍不能忘记母亲脸上的喜

悦，那双眼里看出了对童年的思念，对故乡的憧憬。如今一些农民也走出了农村，到了城市里发展，他们 also 把刺梨子果果带出来了。因其维 C 含量高，又有极高的营养价值，它们从一颗颗青涩的果子变成了城市里卖的零食，超市里有“刺梨饮料，刺梨糖，刺梨可乐”。那一颗颗的、一瓶瓶的，承载着岁月沧桑变化，承载着太多人的回忆。

我们都是河中的水草，时间这条长河向前激流勇进，我们留不下什么，一切都会改变，但一切都在往好的方向发展。而作为青少年的我们不能变的是：怀揣一颗炽热的初心。村中的人也未脱身上那朴实，刺梨子果果也还在山中等候，等候人们摘取它的芬芳，用它的热情来回应人们，回答人们：不能忘根，不能忘本！在科技发达的城市中，还有在外漂泊的打工人们思念着故乡吗？心里还留有一个家的位置吗？但至少妈妈记忆中的刺梨子果果还是那么香甜。

记忆中的刺梨子果果啊！你和村中的人们一样朴实无华，默默地守护着这片土地，有你的地方，便会有我的一个世界和四月的芬芳。

（指导教师：李依蔓）

相约成都 成就梦想

成都石室联中 2024 级 8 班 魏弋佳

“两个黄鹂鸣翠柳，一行白鹭上青天”。放下书卷，推开窗户，锦江美景尽收眼底，清澈的江水缓缓流淌，两岸的翠柳风中摇曳，几只白鹭掠过水面，与林立的高楼构成了一幅美丽画卷。成都，你盈盈一笑，激起了古今文人心中的浪花；你居于山水，造就了钟灵毓秀的天府之国；你飞速发展，助推着巴蜀儿女超越的梦想。

“春水碧于天，画船听雨眠。”倚卧西南，成都的温婉千年不改，它既美丽宜居，又开放包容。不同于沿海大都市的繁忙，号称“休闲之都”的它，处处满是生活气息。早晨，来一份巷子里蒸蒸日上热气腾腾的包子和油条；中午，吃一碗路边小店的龙抄手、钟水饺；晚上，再来一顿麻辣鲜香的火锅。这座城市，它总用这种轻柔的方式，回馈生活在这里的人民。

“草树云山如锦绣，秦川得及此间天”。成都是一座来了就不想离开的城市，这里有憨态可掬的世界网红“大熊猫”、有雄奇秀美的蜀地美景……漫步于府南河边，放眼望去，河上的大桥五彩缤纷，九眼桥车水马龙、磨子桥江稳

在诗的『江湖』中特立独行

——读黄锦平诗集《斑驳的风》有感

王应槐（四川泸州）

我和黄锦平的认识是在几年前泸州市评协成立大会上，会议邀请他参会，我们有缘相见，他为人豪爽，对文学充满了激情，给我印象很深。而他竟在参会间人来人往的宾馆里，写下《白蛇传》一诗，足见其对文学的钟情与深爱！

由此，我之评论文章便从《白蛇传》一诗开始。白蛇与书生许仙的传说故事，家喻户晓。诗人起笔即按照人们熟悉的浪漫情节“断桥上的邂逅”写起，然后几经腾挪，落到“法海的大禅杖”上，于是我们读到的便是诗人的点睛之笔：“比那根禅杖更沉重的是 / 人们的心思啊！ / 白蛇终不明白”，搞不懂的是她追求纯真的爱情，为什么这么难，甚至要以生命为代价？

黄锦平的诗歌既继承了现实主义传统，又更具有现实的“骨干”和烂漫的艺术“张力”。

上世纪六十年代出生的黄锦平，他上过大学，当过不大不小的“官”，又以布衣的身份创办刊物，可以说，他有着丰富的人生阅历和社会经验。因此，他的诗歌始终表现的就是社会现实及人的千姿百态，和命运的困顿与曙光。

作为一名“为人生”的现实主义诗人，黄锦平极为关注紧迫的社会现状。

黄锦平这一艺术思想，同时也表现在他描写乡情的诗歌里。随着市场经济的深入发展，中国的乡村进入了“阵痛”的转型期。青壮年一批批离开了祖祖辈辈守望的土地，到外面打工去了，留下老人、妇女和儿童，土地变得荒芜了。“旷野的风更丰富刮过 / 人一遍遍地减，减到只剩老弱病残 / 丢荒的田野野草疯长”（《故乡板泥湾》）无论去到天涯海角，故乡小路上的月光，微风吹动的稻浪，都让他澎湃着浓郁的乡情。

在诗集《斑驳的风》中，那些表现爱情、爱情、友情的，如《爱情》《爸爸一天天老去》《老同学的微信群》等，从“为人生”的艺术出发，深沉委婉地，在人性的园地里舞蹈和耕耘，表现美好的生命姿势，一次次激起我们情感的波澜。

黄锦平对文学的执着，已达矢志不渝。作为创刊者，他曾直言《西南作家》的办刊宗旨：“我们创办《西南作家》这样一份刊物，目的就是想以我们的微薄之力来反对那种调侃的文学、油腻的文学，倡导文学的大气和纯正。”因此，他始终坚持守望诗的“精神家园”，“为人生”的艺术恰恰能体现他的这种美学思想。这样的诗，是不会被历史所遗忘的，会随着时代前进的脚步而延续其生命的，会活得久远的，在未来的时光里，也会绽放其绚丽的生命之花。他的诗歌之所以能达到这种精神境界，如诗人在《分别——给某人》一诗中所说，因为他热爱生活，紧紧匍匐于当下：

彼岸在，我只要活在当下。这就已然足够。